**单位用水改口径**

**实施主体：**

南阳市城市管理局

**适用范围：**

单位用水改口径

**事项类别：**

公共服务

**实施依据：**

《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：新增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户和增加用水量需改建用水设施的，包括申请临时用水的用户，必须向城市公共供水企业提出申请，并提供近、远期用水规划及有关资料。

**申请材料：**

1. 自来水用户报装申请表
2. 改建原因说明
3. 营业执照复印件

**法定时限：**

20个工作日

**承诺时限：**

3个工作日

**收费标准：**

否

**咨询电话：**

固话咨询:0377-61387686

**投诉电话：**

固话投诉:0377-61688023

**办理地址：**

南阳市宛城区（县）仲景街道范蠡东路1666号3号楼1楼北厅综合服务区窗口1—16号室（窗口）

**公交线路指引：**

南都路和范蠡路交叉口南200米路东，乘1路、6路、15路、22路、27路、32路公交车到南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。

**结果领取方式：**

窗口领取或邮寄

**流程环节：**

环节名称：收件 ；办理人：受理；办理时限：2个工作日；审查标准：材料是否符合法定形式，核实相关材料；办理结果：受理，批准；

环节名称：送达 ；办理人：办结员；办理时限：1个工作日；审查标准：验收通水；办理结果：验收；

**流程图：**

